

吉隆坡臺灣學校 108 學年度徵聘教師甄選簡章

公告時間：2019 年 5 月 21 日

一、甄選類別：

1. 中學部物理科教師 1 名。

二、應徵資格：

1. 有志奉獻海外學校教育，具教育熱忱、教育理念者。
2. 應徵之教師須大學本科系畢業及具有國內合格教師證。
3. 資格證件： 1. 畢業證書(中英文，彩色影印及彩色掃瞄電子檔) 2. 各該科合格教師證書(中英文，彩色影印及彩色掃瞄電子檔) 3. 考核通知書或服務證明書 4. 個人簡歷(中英文) 5. 護照副本(由首頁至最後一頁/每一頁的彩色影印及彩色掃瞄電子檔) 6. 個人照片 6 張(護照規格及淺藍色底) 7. 相關績優佐證資料。
4. 身心健康(檢附公立醫院最近 3 個月健康檢查紀錄)。

三、報名方式：

1. 一律採通訊報名，請填寫應徵表格，並將上列(二)應徵資格中的(3.)及(4.)項資料之電子檔電郵寄達本校人事陳明華主任，EMAIL： tmw.cts@gmail.com
2. 截止日期:2016 年 6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正

四、甄選方式：

1. 由本校組成甄選委員會，依書面資料審核，合格者人事主任 email 通知，不合格者恕不退件。
2. 甄試(面試及試教):
 - (1) 報到時間：民國 108 年 6 月 15 日(星期六)上午 8 時 30 分至 9 時正在新北市立土城國中辦理報到，逾時則以棄權論。
 - (2) 甄選時間：上午 9 時開始
 - (3) 地點：新北市立土城國中(新北市土城區永寧路 18 號)

五、錄取通知：

1. 正取與備取榜單及報到時間、地點於 2019 年 6 月 17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上 www.cts.edu.my，並以電郵通知。
2. 凡錄取人員，應於 2019 年 6 月 21 日(星期五)前親自或委託他人攜帶有關中英文正本畢業證書及各該科合格教師證書辦理報到(可以郵寄或快遞，以郵戳為憑)，逾時以棄權論，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3. 錄取教師於 2019 年 8 月 14 日(星期三)到職。

六、聘約與福利

1. 本校初聘採一年一聘為原則，臺聘教師每年寒、暑假各給來回(吉隆坡-臺灣)經濟艙機票乙張。
2. 本校免費提供單身教師宿舍，上班期間免費提供午餐。
3. 薪資依本校敘薪辦法支給。
4. 學校支付工作准證費用，個人薪資所得稅自行負擔。
5. 本校有職務加給、年資加給、考核獎金、年終獎金、醫療及意外保險。

七、補充說明：

1. 經甄選錄取者，應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 X 光透視)，如體檢不合格或患有傳染病防治條例相關規定或其他妨害教學之傳染病及未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合格表者，均予以註銷錄取資格。
2. 甄選錄取教師若須安排夜間輔導課程不得拒絕。
3. 本校屬完全中、小學，如因教學需要得搭配國中或國小課程或跨科，教師需完全配合。
4. 本校教師基本時數如下：
 - (1) 中學導師 17-18 節(含班會週會)，每節課為 45 分鐘。
 - (2) 中學專任教師為 20-24 節，每節課為 45 分鐘。
 - (3) 小學導師 18-19 節(含班會週會)，每節課為 45 分鐘。
5. 本校概況可逕自本校網站(www.cts.edu.my) 瀏覽。
6. 其他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說明之。